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職業類科甄選入學術科測驗內容續招審查表

學校名稱	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普林思頓高級中等學校					
術科測驗日期	110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五)	科班	餐飲管理科			
術科測驗項目	捏花					
術科命題規範	一、命題原則分析					
	命題原則	分析結果				
	具連結性	術科測驗考題能聯結與對準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領域之藝術與人文、家政教育、環境教育等學習領域能力指標。				
	可區別性	術科測驗考題符合藝術、創意、美感和空間等性向，能區別學生對餐旅群之學習興趣及發展潛能。				
	可操作性	術科測驗考題可運用材料及工具進行實作，經過主辦學校統一說明後，應考生能在一定時間內完成測驗。				
	可說明性	測驗學生美感與創意的實作能力，並以色調搭配、創意性及細密度等進行評分。				
	二、與九年一貫課程連結性分析					
	命題內容	學習領域	主題單元	指標編號	能力指標內容	技術高中餐旅群課程
	捏花	藝術與人文	探索與表現	1-4-1	了解藝術創作與社會文化的關係，表現獨立的思考能力，嘗試多元的藝術創作	觀光餐旅業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
			實踐與應用	3-4-9	養成日常生活中藝術表現與鑑賞的興趣與習慣	觀光餐旅業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
				3-4-11	選擇適合自己的性向、興趣與能力的藝術活動，繼續學習	觀光餐旅業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
家政教育		飲食	1-4-2	選購及製作衛生、安全、營養的餐點，表現良好的飲食行為	觀光餐旅業導論	
			1-4-3	藉由食物實現自我	餐飲服務技術	
環境教育		環境覺知與敏感度	1-3-1	藉由觀察與體驗自然，以及以創作文章、美勞、音樂、戲劇表演等形式，表現自然環境之美與對環境的關懷	觀光餐旅業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	

術科測驗內容 及試題範例	<p>1. 測驗內容：捏花</p> <p>(1) 以「花卉」為主題，在紙盤上使用輕黏土，發揮創意，自由捏塑指定之造型（作品至少使用 4 種色彩），測驗時間 100 分鐘。</p> <p>(2) 由本校提供輕黏土(含：紅黃綠藍白黑，共 6 色)、捏盤工具一組、盛裝作品底盤一個(直徑 14cm 左右)</p> <p>2. 試題範例及捏盤工具、作品底盤參考：</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術科評量規範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評量項目</th> <th style="width: 15%;">計分比例</th> <th style="width: 65%;">評量規準</th> </tr> </thead> <tbody> <tr> <td>細密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d>           1. 全部細密 50 分            2. 大部分細密 40 分            3. 部分細密 30 分            4. 大部分不細密 20 分            5. 完全不細密 10 分         </td> </tr> <tr> <td>創意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d>           1. 全部具有創意 40 分            2. 大部分具創意 32 分            3. 部分具創意 24 分            4. 大部分不具創意 16 分            5. 完全無創意 8 分         </td> </tr> <tr> <td>色調搭配</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1. 全部搭配完整 10 分            2. 大部分搭配完整 8 分            3. 部分搭配完整 6 分            4. 大部分搭配不完整 4 分            5. 完全搭配不完整 2 分         </td> </tr> </tbody> </table>	評量項目	計分比例	評量規準	細密度	50%	1. 全部細密 50 分 2. 大部分細密 40 分 3. 部分細密 30 分 4. 大部分不細密 20 分 5. 完全不細密 10 分	創意性	40%	1. 全部具有創意 40 分 2. 大部分具創意 32 分 3. 部分具創意 24 分 4. 大部分不具創意 16 分 5. 完全無創意 8 分	色調搭配	10%	1. 全部搭配完整 10 分 2. 大部分搭配完整 8 分 3. 部分搭配完整 6 分 4. 大部分搭配不完整 4 分 5. 完全搭配不完整 2 分
評量項目	計分比例	評量規準											
細密度	50%	1. 全部細密 50 分 2. 大部分細密 40 分 3. 部分細密 30 分 4. 大部分不細密 20 分 5. 完全不細密 10 分											
創意性	40%	1. 全部具有創意 40 分 2. 大部分具創意 32 分 3. 部分具創意 24 分 4. 大部分不具創意 16 分 5. 完全無創意 8 分											
色調搭配	10%	1. 全部搭配完整 10 分 2. 大部分搭配完整 8 分 3. 部分搭配完整 6 分 4. 大部分搭配不完整 4 分 5. 完全搭配不完整 2 分											
術科測驗 評分標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細密度 50%</li> <li>2. 創意性 40%</li> <li>3. 色調搭配 10%</li> </ol>												